

海南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部门绩效运行监控报告

根据《海南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预算执行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南财监评字[2022]667 号）相关工作要求，我委积极组织开展了 2022 年 1-10 月财政资金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具体工作如下：

一、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绩效目标整体情况。2022 年我委涉及部门整体支出项目 8 个，上年结转项目 2 个，预算安排 558.50 万元，结转资金 1880.46 万元。截止 2022 年 10 月专项资金支出 316.26 万元，1-10 月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56.63%。其中：园区协调管理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78.38%。园区道路保洁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72.48%、园区道路维护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51.59%、招商引资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57.72%、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22.35%、聘请法律顾问专项经费支出进度 50%、加什科项目运维管理费支出进度 34.11%。

（二）绩效监控措施。针对支出率低的 7 个部门项目、2 个上年结转项目，我委认真进行分析，对支出率低、支出缓慢的项目签订补充协议。在支付方式进行了调整，各部门沟通协调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落到实处。预计 2022 年 11 月底，8 个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均能达到 90%以上。

二、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（一）预算资金执行情况。1、园区道路保洁专项经费。

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194.25 万元。该项目按照合同约定，每季度需对生态太阳能发电园区油路、沙路两侧 140km、工业制造园 17.43 公里范围内的道路清扫情况进行考核验收，目前 1-3 季度考核已完成，4 季度考核正在进行中。截止 2022 年 11 月底，项目资金 268 万元，按照支付进度全部完成支出。

2、园区道路维护专项经费。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15.48 万元，该项目主要对 3 处水毁严重道路进行了维护。

目前 2 处水毁道路已完成维护工作，剩余 1 处水毁道路 11 月底验收完成，并按照工程进度全部完成支出。

3、园区协调管理专项经费。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19.99 万元，该项目按照工作进度，较好的完成了季度支出，剩余资金 11 月初全部完成支出。

4、招商引资专项经费。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20.20 万元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差旅费以及广告宣传支出，按照工作安排，剩余资金 12 月中旬全部完成支出。

5、安全生产专项经费。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4.47 万元，该项目资金 1-2 季度主要支付 124 家企业安全生产检查燃油费、培训费以及安全生产月宣传费用，由于 2022 年园区企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，聘请安全生产专家绩效目标未完成，结余资金用于安全生产警示牌的制作，按照工作进度，剩余资金 2022 年 12 月中旬全部完成支出。

6、聘请法律顾问专项经费。2022 年 1-10 月，累计支付 1.5 万元，该项目资金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付款，剩余资金 2022 年 11 月底全部完成支出。

7、加什科项目运维管理费。2022 年

1-10月，累计支付60.37万元。预计2022年12月中旬，该项目资金支出完成率达到69%，无法完成全年绩效目标。

8、目标责任考核奖。该项目资金该项目为2021年目标考核调剂资金，截止2022年10月未形成支付，2022年11月底完成支出。

9、海南州木格滩新能源基地建设项目。2022年1-10月，累计支付196.83万元。目前审定版施工图、测绘图、勘测定界、勘察报告编制单位正在组件。

10、海南州大数据产业园（二期及三期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2022年1-10月，累计支付43.20万元。目前正在办理土地报批手续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、园区道路保洁专项经费。该项目是按照工作的需求逐步进行，我单位每季度对光伏园区道路保洁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率均达到95%以上。截止2022年11月底可完成工作目标的100%。园区道路保洁项目实施保持了园区良好的整体形象，以促进地方生态经济发展为要求的同时，带动了就业使光伏园区及工业制造园区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。

2、园区道路维护专项经费。该项目按照道路水毁程度及数量对工业园区三处道路进行维护，目前已完工两处，并验收完成，剩余一处水毁道路正在按照验收意见进行整改，截止2022年11月底可完成工作目标的100%。园区道路维护项目的实施，确保了园区道路安全畅通，保持园区良好的整体形象，促进地方生态经济发展要求，带动就业20人左右，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

3、园区协调管理专项经费。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光伏园区新能源项目建设中各类纠纷，确保了各建设项目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顺利实

施，截止 2022 年 11 月初可完成工作目标的 100%。园区协调管理项目实施为园区建设排忧解难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加快了园区建设，促进地方经济明显提升，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

4、招商引资专项经费。该项目的实施使园区入驻率明显增加，2022 年内参加招商引资推介会议 2 次，招上引资座谈会 4 次，分别与 2 家企业签订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合作框架协议，引进 5 个加工制造项目，总投资 1.7 亿元，但由于疫情影响未能完成园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考察，结余经费全部用于招商引资宣传支出。招商引资工作的开展提高了园区入驻率，带发动了地方经济发展，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

5、安全生产专项经费。安全生产工作完成了 124 家企业不定期的检查工作，为园区企业普及安全生产知识，开展相关培训及宣传工作，解决园区企业安全生产隐患，由于 2022 年企业安全生产达到“零事故”，聘请安全生产专家结余费用全部用于安全生产宣传费用中，安全生产工作的开展降低了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，确保企业生产经营稳步进行。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

6、聘请法律顾问专项经费。2022 年我单位聘请法律顾问对安全管理相关文件、建设项目合同进行审查，并提供重大事项常年法律咨询。法律顾问的聘用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，从行政决策程序、内容合法性进行风险防控，确保我委行政决策合法、合规，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

7、加什科项目运维管理费。加什科项目运维工作 110kV 加什科变自并网至 10 月 31 日各风电场及 110kV 科柳线上网电量 30670.92 万 KWH, 下网电量 404.2 万 KWH。目前已完成一、二季度考核

任务，三、四季度考核正在进行中，由于未能按计划招聘 6 名运维管理人员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中除运维服务绩效指标外，其余均无法完成。8、**目标责任考核奖**。该项目资金该项目为 2021 年目标考核调剂资金，补充了 2022 年我委公用经费支出，保障了我委各项工作顺利的开展。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。9、**海南州木格滩新能源基地建设项目**。由于疫情原因，项目工程量未完成，未达到支付条件，无法完成年初绩效目标。10、**海南州大数据产业园（二期及三期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**。由于项目建设地点在大数据产业园区，大数据产业园区由海南州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主管，大数据产业园区的用地农转建手续州工信局正在办理中，该项目用地未交付我单位，导致我单位该项目截止目前未开工，未达到支付条件，无法完成年初绩效目标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我委在预算资金执行中，未能按照季度计划支出的主要原因：**一是**园区道路保洁专项经费、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在签订合同时按照六个月支付一次费用签订，导致季度支出缓慢。**二是**园区道路维护专项经费主要根据水毁道路情况进行维护支付，本地区雨季发生时间为 6-10 月，所以相关经费只能按照水毁情况开展相关工作，无法完成序时进度。**三是**加什科项目运维管理费用，年初原定聘用运维管理人员 6 人，实际聘用 2 人，导致相关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用支出缓慢，加什科第三方运维费用按照季度考核进行支付，目前按照考核进度完成了一、二季度考核，三四季度考核正在进行

中，无法完成年度绩效目标。**四是**安全生产、招商引资经费未能按照年初工作计划有序开展，导致资金支出未能达到序时进度。**五是**上年度结转资金由于用地手续未交付，疫情影响无法开工建设，导致支出进度滞后。

四、整改措施和建议

我委会强化本单位对绩效资金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，对专项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，进一步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。**一是**落实绩效主体责任，完善绩效监控管理制度。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明白绩效指标设置的意义，掌握如何去有效使用绩效资金，使绩效资金达到预期效益。**二是在**资金的适用与工作的开展中按照年初制定计划有序的开展工作，完善项目支出中相关制度，在今后编制预算与执行中，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的工作任务，尽量做到科学、合理的分配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无